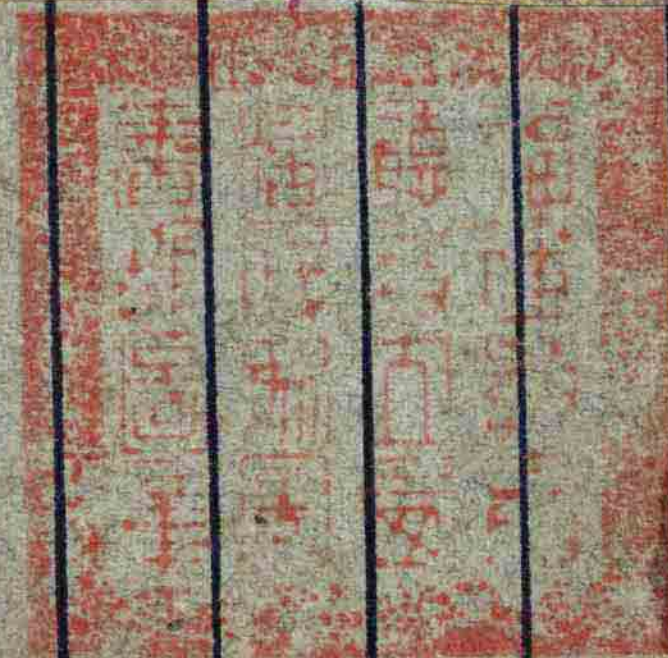


百 科 小 叢 書 第 一 百 四 十 六 種

經 濟 淺 說

楊 慶 同 著
王 誨 初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330

BW 38

百 科 小 叢 書

第 一 百 四 十 六 種

經

濟

淺

說

楊慶同 著
王誨初
編輯主幹王岫廬

商務印書館發行

經濟淺說

目錄

第一章	需要和工作	一
第一節	需要	二
第二節	工作	五
第三節	資本	一
第二章	交易和價值	一八
第一節	交易的起源	一九
第二節	價值	二六

第三節 商業	二九
--------	----

第三章 貨幣	三二
--------	----

第一節 物物交易	三三
----------	----

第二節 售買	三五
--------	----

第三節 貨幣	三六
--------	----

第四節 信用的價值	四四
-----------	----

第四章 財產與遺產	四七
-----------	----

第一節 財產的演進	四七
-----------	----

第二節 非物質的財產	五一
------------	----

第三節 遺產	五四
--------	----

第四節	財產的社會化	五七
第五章	賃銀和利息	六三
第一節	賃銀	六三
第二節	資本的借貸	六八
第三節	房租	七六
第四節	不事生計的階級	七七
第六章	工資和餘利	七九
第一節	工資制度	八一
第二節	餘利	八六
第七章	競爭與合作	九二

經濟淺說

第一章 需要和工作

這本小書的目的，在將經濟學的基本原理用淺易的方法來說明。本來經濟的事實和日常生活極有關係；因此，經濟學的原理好像比別種科學更易明白。其實並不然。因為經濟事實的發展頗為紛亂，現在想把他的糾葛解開，原非易事。最好的方法，莫如追溯這些經濟思想的原始。要想說明經濟的事實，往往就有人借魯濱孫飄流記做引子；這方法雖為許多經濟學者所反對，卻可以代替實際的試驗，俾從已知的原因中發見其結果；因為自然科學中最著奇效的試驗方法，在社會科學中卻不能應用，所以我們便採用一種幻想的試驗去代替那實際的試驗，譬

如把一個人單獨安置於絕島之上，試看他怎樣舉動，這便是所謂幻想的試驗了。

但我們若想追溯經濟現象的原始，則魯濱孫所飄流的絕島還不能說明許多；因為魯濱孫並不是一個原始人，他已經把從前獲得的知識和許多物質上的財富，一併帶到這個絕島上了。或者我們也可從兒童的舉動中，證明許多經濟事實的發展。兒童心理對於經濟的現象確能闡明不少；我們不知就此研究，也未免錯過了。但是兒童的環境雖與魯濱孫相反，而其曾受人工的影響卻正相同。

魯濱孫和兒童既不是說明經濟事實的好例子。那末，下等動物卻怎樣呢？我以為就下等動物中，確可以追溯經濟現象的原始，以及人類受其約束的經濟規律。經濟學實發源於生物學，換一句話說，經濟學就是生物學的一部分。

我們知道一切動物都有需要；需要就是經濟學的起點。下等動物的需要不很多；概括說來，只有兩種：一則對於食物的需要，此在動物生活中占最重要地位，幾乎成爲他們的唯一需要；一則對於住所的需要，這也很關重要，不可忽視。狐狸有洞，鳥有巢：無論何種動物都有住所，這住所縱然很卑陋，也可以算是滿足需要之一端。

人類雖以萬物之靈自居，然其生活也給這兩種需要占據了主要的地位。試看尋常工人家屬之進支表，其食住兩項平均約占全支出三分之二以上，其剩餘的部分，用以供應別種需要，而使人類超出下等動物之上者，卻微乎其微。

衣着的需要，當然是下等動物所沒有的。自然界對於下等動物的衣着已有充分準備，故動物對於衣着一項絕無需要；甚至人類還要靠着動物脫下的衣服來做衣服，換一句話說，所有動物的皮革羽毛沒一件不給人類用作衣服的。

更細密觀察一下，某種動物也很歡喜美麗之物；因此，雖在下等動物界，也好像有一種愛美的需要。亞洲有一種鷓鴣，往往把拾得的玻璃珠掛在巢邊的樹枝上，作爲裝飾。還有一件可異之事，就是這種裝飾的欲望，在理祇能見於進化程度的末期，然其在人類史中卻緊接食住兩種需要之後，而出現於衣服的需要以前。例如野蠻民族於未曾想到穿衣之前，已先注意於裝飾；我們簡直可以說，野蠻人之穿衣目的僅在美觀而已。

以上所說，都係下等動物的需要。這些需要爲數有限，但已能滿足他們的生活了。我們人類也應當把需要減至最低度嗎？這問題很有討論的價值，但不屬本書範圍。我們所注意的，祇要設法抵抗一種的誤會。簡單生活固係一種道德的理想，而且在現今的時候，尤其是一種經濟的義務；但我們不可因此誤認人類當回復下等動物的生活，將所有需要限於食住兩種的範圍。所謂簡單生活，並非謂人之一生當專注於食住；其用意蓋正正相反，蓋想把這些動物的需要——尤

其是第一種需要——減至極低度，而代以高等的需要，就是知識及道德的需要；這些需要都是不大破費的，也不是奢侈的，然卻使生活更爲滿足。而且簡單生活並無壓制奢侈之意；不過把精神上的奢侈去代替物質上的奢侈，這是動物界的經濟事件中絕對沒有的。

第二節 工作

現在我們要研究下等動物滿足需要的方法了。這是不是工作嗎？這固不盡然；卽如食草類的動物，其食草的行爲卻不能認爲工作。但是那些專食果實草根的動物，必須四處搜尋，始能得一飽，這或可以稱爲工作。至於食肉類的動物，其覓食的舉動自然是一種工作，而且合乎工作的真意義。他們終身從事漁獵，漁獵須有重大的努力，因此就成爲工作。人類專從事於檢拾果實以及打獵打漁這三種工作的，也不知幾千萬年了。

由食的需要進至住的需要，我們便知這後一種需要不僅必須工作，而且要有種種不同的

技術。於此一點，鳥類確較哺乳類爲優勝。他們構巢的精巧和注意，以及這些巢的種類複雜，都是我們知道的。有些鳥類，像美洲的畫眉鳥，甚至能將樹葉編織成巢，和縫衣一般。

昆蟲界中的複雜工作，則尤奇之又奇。有些像田鼠之類，便是穴地的工人，有些是木工土工或石工，又有些像甲蟲之類卻是專掘土堆的工人；又有一種蜜蜂專取花瓣鋪巢，像我們鋪地氈一般。其實下等動物的工作和人類絕少區別，不過每種動物祇能做一種工作，人類則能兼任各種而已。

然而動物和人類的工作間，似乎還有一個區別，這個區別很爲重大，所以我們往往疑問自己，究竟動物所做的工作能否值得「工作」的名稱。大抵人類工作的特性，總帶有努力艱苦與困難。耶教聖經曾說過：『人們須汗流滿額而工作』。試問下等動物的工作，有些汗流滿額的現象嗎？查動物之活動，並不像人類一般具有定規課業的性質；祇係一種自然的作用。鳥類造巢的

理由和鳥鳴適相同；蜜蜂釀蜜的理由也和蜂鳴的理相同。他們對於工作好像是一種的運動，或者是一種生活的情狀，恰好像伊頓樂園中未犯罪以前的亞當，祇須從樹上把果子摘下來便了。一般動物好像沒有跟着亞當犯罪，因此便能保存他們對於工作的愉快；但是亞當的子孫——就是人類——卻喪失了這種權利；所以人類往往號稱爲『懶惰的動物』，也不是絕無理由的。但我們反說下等動物懶惰，真是冤枉之至。這句話對於家畜或者還說得過去；因爲家畜喪失自由，好像奴隸一般，非有人督促便不肯工作。況且就是對於家畜也不應說他們懶惰；試看打獵的狗，終日奔走，喘息不停，都爲着替他的主人做工；又試看駕車的馬和耕田的牛，那一樣不是辛苦萬分，替他們的主人盡力呢？老實說起來，現在做雇主的，祇要他的工人能够像家畜一般的努力，便十分滿意了。

至以野獸而論，他們祇要供應了那些簡單的需要，此外別無所求，因此便實行休息。這並不

因爲他們懶惰；不過他們無須做那不必要的工作罷了。

我們還要研究，爲甚麼人類作工不像下等動物的愉快。爲什麼人類往往怨恨工作，咒詛工作。要說明這理由，我想最好的一個例子便是奴隸或農奴的工作；因爲他們作工是由於被壓迫，所以自有人類以來，那痛苦呼籲的聲音，時有所聞。甚至近世或降及現代的下級工人，也不免因待遇不良而怨恨工作。但本問題還有一個難解的點；就是自由的工作也往往不是人類所願爲，試看奴隸制度之所由起，便知其然。上古創立奴隸制度的人，其本身必係自由的人；因爲他們自己也不願自由工作，纔想出這強迫他人代任工作的方法。他們都想自身免除了煩苦的工作，好像半世紀前法國富人於國家徵兵時，往往出錢雇人代服兵役一般。

人類每每自問，究竟工作能否變成一種自然的和愉快的動作。法國詩人蒲魯東氏 (Sally-Proudhon) 對於這問題曾說：

如果我是上帝，

定使無皮的佳果隨處生長；

工作不過是一種遊戲；

人們做工不過是發揮精神。

依著者的意，如果我是上帝，我對於這詩人的願望定須再三考慮。我不敢認為這詩人的願望是有益於人類的，甚至把人類的工作變成像動物一般的簡單自然，恐怕反為無益呢。

我們須知，工作中所附帶的痛苦和強迫的元素，實在是文化的真正根源。因為人類不願意做工，他們纔設法減輕工作的辛苦，結果遂利用自然的法則，創造種種機器，又和他人合作及分工任事（這叫做最少努力的法則 *(law of least effort)*，換一句較文雅的話，就叫做快樂主義 *(hedonistic principle)*，就是一切經濟學理的基礎。）我們常常說，『人類盡力工作以求

免去工作，恰像從事戰爭以制止戰爭一般，』這句話確是很對，不過兩種期望都不能達到罷了。人類本着這種期望的工作，好像受天公的播弄，日日演着愚人的戲。但這種愚人的戲實在是人類的幸福。最妙的就是他們所趨向的目的永久在他們的前面飛騰着，所以他們的工作也就永久不停。

所以我們對於人類和動物工作不同之點，就不應埋怨。人類工作不像動物之簡單自然，正是文化之所由生；人類工作不成一種遊戲的形式，也正是利益之所由產出。所以我們還要很同情的隨着他走遍那辛苦的長途，眼見他上升一級則程度越高。大抵人類工作的最初動機，僅由於驅策。那樣的強迫工作漸漸和緩，成爲因衣食之必要而工作；這仍是一種的壓制。稍緩纔起了自利的動機，希望其勞力得有加多的產物。其後勞力達到專爲社會服務的高尙程度，則又純粹以公衆福利及人羣義務爲目標，不再帶有其他動機了。這種爲社會服務的工作，似乎已經存在

於動物中間；例如蜜蜂終日作工，顯然爲蜂房的公益，而不爲一己的利益；而且他的舉動也是具有意識的。

第三節 資本

勞力的原始已經說得詳細了，此外還有一種觀念——就是財產權或所有權的觀念——也存在於動物界中。或者財產權這個名詞，因經過千百年的演進，含有很複雜的意義，用在這裏恐怕有些不明白。所以我們還是簡單的稱他做「占有權」(appropriation)——換句話說，就是一個生物對於身旁的物認爲可以滿足需要，惹起欲望者，而將其占有以供自己使用的一種行爲。

占有的最新方法，就是把這目的物吸收了或消費了。我們祇要注視幼兒的舉動，便得着很好的例子。有人給他一些食物，他便把手掌緊緊握着；如有人想搶他的，他便大聲叫喊。他確有最

高度的占有本能；祇看他把這食物放入口中連忙吞下，便是明證；因為他的見解以為要占有這目的物，沒有比吞入腹中更穩當。下等動物也和幼兒一樣的舉動；他們占有的方法也從急速消費上着手。

博物學者塞吞 (Ernest Thompson Seton)，在一九〇七年十一月世紀雜誌 (The Century Magazine) 中，嘗論動物的習性，據說：『有一日我在米地森市廳公園中，把落花生拋給一羣的松鼠，接連不斷至一小時之久。每次所拋的落花生都變為無主之物；所有附近的松鼠一個個趕來搶奪，那搶到一顆放在嘴裏的便算是這顆的主人，照這樣占有之後過了幾秒鐘，其他的松鼠都承認其所有權，不再爭奪。』

以上所說，還是指那立時的消費；但尙能更進一步，就是這動物於獲得食物之後，並不立時消費，祇把牠放在一旁。有許多動物，尤其是松鼠和狗，都是這樣的。由獲得食物以至實行消費之